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慧德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5)

- (1) 寄發通函；
 - (2) 包銷協議之第二份延長函件；
 - (3) 有關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
公開發售之經修訂時間表；
- 及
- (4)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及
記錄日期

(1) 寄發通函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公開發售之進一步詳情之通函。

* 僅供識別

(2) 包銷協議之第二份延長函件

由於延遲寄發通函，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包銷商及蒙先生訂立第二份延長函件，以按下列經修訂時間表所載之有關日期或本公司可能釐定之其他時間或日期進一步修訂(i)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公開發售之最後時限；(ii)最後接納時限；(iii)最後終止時限；(iv)發售章程寄發日期；及(v)包銷協議之記錄日期。

(3) 有關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公開發售之經修訂時間表

公開發售之經修訂時間表載於本公佈。

(4)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及記錄日期

股東及公眾人士謹請注意，由於更改時間表：

- (i)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有關公開發售的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及
- (ii) 釐定公開發售配額之記錄日期現改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及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公開發售之配額。

該等期間概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

茲提述慧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有關（其中包括）以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獲發兩股本公司之新股份為基準之公開發售之公佈（「該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就延遲寄發有關上述事項之通函（「通函」）刊發之相關公佈（「延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寄發通函

誠如該公佈及延遲公佈所述，載有（其中包括）(i)公開發售（包括不設額外申請安排）及包銷協議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公開發售（包括不設額外申請安排）及包銷協議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公開發售（包括不設額外申請安排）及包銷協議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向股東寄發通函。

(2) 包銷協議之第二份延長函件

由於延遲寄發通函，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包銷商及蒙先生訂立延長函件（「第二份延長函件」），據此，本公司、包銷商及蒙先生同意按下列經修訂時間表所載之有關日期或本公司可能釐定之其他時間或日期進一步修訂(i)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公開發售之最後時限；(ii)最後接納時限；(iii)最後終止時限；(iv)發售章程寄發日期；及(v)包銷協議之記錄日期。

除上述修訂外，包銷協議概無其他變動。

(3) 有關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公開發售之經修訂時間表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公開發售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

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最後時間.....七月十四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以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

於會上投票之資格(包括首尾兩日).....七月十五日(星期三)至
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之

最後時限(不少於48小時).....七月十九日(星期日)
中午十二時正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記錄日期.....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股東特別大會.....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公開發售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七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公開發售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之首日.....七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

公開發售之最後時限.....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五年

暫停於香港及開曼群島辦理股份

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公開發售之配額

(包括首尾兩日)七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至
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公開發售之記錄日期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五)

重新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八月三日(星期一)

寄發章程文件八月三日(星期一)

最後接納時限八月十七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包銷商終止之最後時限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公佈公開發售結果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寄發發售股份之股票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寄發退款支票(倘公開發售終止)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每手買賣單位由16,000股股份

更改為32,000股股份的生效日期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提供

對盤服務買賣零碎股份.....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預期於聯交所買賣繳足股款發售股份之首日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二零一五年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提供對盤服務買賣零碎股份 九月十五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本公佈所述之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以上預期時間表內所指之日期或期限僅作指示用途，並可能由本公司延期或更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公佈或通知股東。

(4) 更改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及記錄日期

股東及公眾人士謹請注意，由於更改時間表：

- (i)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星期三) 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有關公開發售的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及
- (ii) 釐定公開發售配額之記錄日期現改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星期五) 及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星期一) 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公開發售之配額。

該等期間概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

承董事會命
慧德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蒙建強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蒙建強先生 (主席) 及蒙品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文剛銳先生、馮維正先生及潘偉開先生。